**南臺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設置辦法**

民國93年2月11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96年9月19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104年4月22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108年2月26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108年9月25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108年10月2日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1. 南臺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使各項教學、系務行政等工作順利推展及有效規劃本系發展計畫，訂定本辦法。
2. 本系設系主任一人。綜理系行政事宜，對外代表本系，其產生辦法另定之。
3. 本系設系務會議、教師評審委員會、課程委員會、圖書暨儀器設備規劃委員會、推薦甄選及招生委員會、自我評鑑委員會、學生證照輔導委員會、學生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、系友服務委員會等。
4. 系務會議為本系最高議事會議，本系全體專任教師均應出席系務會議，系務會議及各委員會之設置辦法另訂之。
5. 系務會議及各委員會之主要職掌如下：
   1. 系務會議：
6. 負責規劃本系務發展及中、長程之發展計劃。
7. 研議或確認各委員會之決議事項。
8. 處理各委員會內各項未決事項。
   1. 教師評審委員會：
9. 初審本系專業教師之聘任、解聘、不續聘、延長服務及升等。
10. 審查本系教師之教學、研究暨服務績效。
11. 初審本系教師國內、外進修及重大獎懲事項。
12. 本系優良教師之選拔。
13. 本系申訴案件之處理。
14. 其它有關系務暨教師應行評審事項。
    1. 課程規劃委員會：
15. 負責課程規劃及設計。
16. 選修課及系特色課程之開設及評估。
17. 教材選擇、教學方法與技術之探討與改進。
18. 執行教學評鑑等相關事項。
    1. 圖書暨儀器設備規畫委員會：
19. 各項研究及教學所需之圖書期刊、儀器設備及教材之購置、保管、維修、報廢及失竊等相關事宜。
    1. 推薦甄選及招生委員會：
20. 議訂本會設置辦法。
21. 議訂甄選工作進度及工作日程。
22. 議訂推薦條件、甄試項目、錄取方式、錄取名額及相關事項。
23. 議訂招生進度和工作日程。
24. 擬定招生宣傳資料。
25. 其他相關試務及招生工作。
    1. 自我評鑑委員會：
26. 建立本系自我評鑑與自我改善機制，並定期檢視本系發展目標及策略，以期有效提升系所教學、研究與服務品質之目的。
    1. 學生證照輔導委員會：
27. 審查本系認可之證照清單。
28. 輔導本系學生考取各項證照以符合畢業資格。
29. 配合本系課程發展，開設證照輔導課程。
    1. 學生校外實習輔導委員會：
30. 確認實習單位與實習分發。
31. 召開實習說明會。
32. 召開實習座談。
33. 執行實習生輔導訪視相關事宜。
34. 執行實習生成績考核相關事宜。
    1. 系友服務委員會
35. 規劃建制系友資料庫。
36. 負責籌劃本系系友聯誼活動等相關事項。
37. 協助系友會相關事宜。
38. 審議本系系主任交議事項及其他有關系友聯誼事項。
39.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送院務會議決議後陳請院長核定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